

天津2010年自考部分课程学分调整自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2010_c67_645648.htm 根据全国考委《关于实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专业公告制度的通知》（教考试办[2005]7号）、《关于下发‘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专业公告制度实施方案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考委办函[2006]28号）及《关于实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专业公告的通知》（考委办函[2009]41号）等相关文件的精神，为切实加强天津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建设工作的规范管理，我办决定自2010年起对天津市开考的部分专业的部分课程名称和学分进行调整。其中部分课程只调整课程名称，部分课程只调整学分，部分课程同时调整课程名称和学分，目前课程的使用教材和大纲不随课程的名称和学分的调整而变动。具体调整详见附件。

百考试题收集整理 附件：天津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部分专业的部分课程名称及学分调整表 更多请访问百考试题天津自考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